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史慈芬

電話：04-37061159

電子郵件：e-22f7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44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5404468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法語教師協會辦理「法語教學工作坊：從目標設定到教材應用」，歡迎貴校鼓勵第二外語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3年8月18日（星期日）下午3時至5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新浪潮法國文藝學院（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415號3樓）。

(三)報名對象：公私立高中第二外語任課教師、預修大學第二外語專班任課教師及對第二外語課程教學感興趣者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8月17日（星期六）止，請至以下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WNEzDe>完成線上報名，報名人數上限為30人，若超過該人數上限，則依報名先後次序錄取。

二、若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中華民國法語教師協會陳小姐；信箱：magali.lch@gmail.com。

和平高中 1130812



三、檢附工作坊邀請函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第二外語團隊)(含附件)

電文
交換章
2024/08/12
07:56:31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